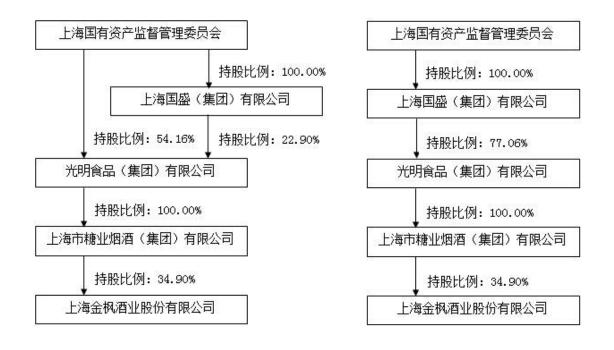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光明食品 (集团) 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国 盛(集团)有限公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糖业烟酒(集团)有限公司的《关 于光明食品(集团)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国盛(集团)有限公 司的通知》,根据上海国资国企改革的整体部署,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,上海 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光明食品(集团)有限公司 54.16%股权无偿 划转至上海国盛(集团)有限公司。划转完成后,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未发生变化,仍分别为上海糖业烟酒(集团)有限公司和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。

本次划转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分别如下: 划转前 划转后



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无偿划转国有股份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